

社会主义 商品经济 讲座

红旗杂志社

理论教育编辑室经济编辑室编

红旗出版社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讲座

红旗杂志社 理论教育编辑室 编
经济编辑室

红旗出版社

责任编辑 傅国瑞

封面设计 田 雨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讲座

红旗杂志社 理论教育编辑室 编
经济编辑室

*

红旗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河北省阜城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25印张 150千字

1989年2月第1版 1989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 7-5051-0061-0/F·12

定价: 2.50元

序

薛 暮 桥

商品经济问题是俄国十月革命以来社会主义各国经济理论讨论中的一个重要问题，甚至可以说是核心问题。由于长时期以来几乎所有的经济学家有意无意地把计划经济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把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对立起来，不敢承认社会主义经济还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所以各派经济学家经过几十年的反复争论，这个问题未能真正解决。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大胆地提出“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才使这个问题有了突破；十三大的报告《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提出：“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体制，应该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并指出：“必须把计划工作建立在商品交换和价值规律的基础上”，是更大的突破。为了讲解和探讨这方面的问题，《红旗》杂志发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讲座》，是一件有意义的事。

1959年在上海召开的关于“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讨论会，是50年代社会主义经济理论探讨的一次有历史意义的总结。在这次讨论会上，主要有三种不同的论点。第一种是无商品论，认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实际上已经是社会内部各种具体劳动和由此所产生的各种使用价值的有计划的互相交换，已经不同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各私有的

生产者之间的交换)；因此，社会主义社会的货币，已经是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所说的劳动券，而不同于原来意义的货币了。持这种意见的原来只是少数。1958年普遍建立人民公社以后，陈伯达宣称人民公社已向全民所有制过渡，因此商品这个范畴已经消亡。所以无商品论曾有半年时间盛极一时。有个大学曾派二三百名师生到人民公社去调查二三个月，为无商品论收集实际资料。学术讨论会开会以前，毛主席批评了无商品论，指出人民公社仍然是集体所有制经济，所以在讨论会中无商品论已经很少有人附和了。

第二种是基本同意苏联教科书的论点，说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之间的交换还是商品交换，国家出卖给劳动者的消费品因为劳动力已经不是商品，所以已经不是完全意义上的商品交换。对于各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的交换，有两种不同的意见，一种认为实质上已经不是商品，只具有商品的外壳；另一种认为各全民所有制企业还要各自进行经济核算，因此必须采取等价交换的形式，还部分带有商品交换的性质。

与此同时讨论了计划经济同价值规律的关系问题。许多同志认为计划经济愈发展，价值规律的作用就会相应地缩小，象个太极图那样，此长彼消，此消彼长。有些同志（包括我和孙冶方同志等）不赞成这种意见，认为在实行计划经济以后，价值规律仍然要起重要作用。但我们对这个问题的认识仍然是不彻底的。由于那时大家主张实行计划价格，赞成生产资料实行计划分配，重要消费品实行计划供应，所以我曾多次说过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作用已经受到限制。孙冶方同志认为价值规律是客观规律，不受限制，限制价值

规律象改造或者取消价值规律一样荒谬。但是由于他同样主张实行计划价格，反对利用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作用，所以他也哀叹价值规律的作用变得不灵敏了，实际上同我的意见没有多大差别。

第三种是孙冶方同志独创的意见，“把计划放在价值规律的基础上”。由于冶方同志到苏联去访问，回国时讨论会已经开始，所以在讨论会中他没有提出论文。但在1956年6月他已经发表了《把计划和统计放在价值规律的基础上》这篇一鸣惊人的论文。1959年7~8月学术讨论会结束不久，他又在青岛利用一个月的假期写了长达五六万字的《论价值》这篇巨著，对当时许多同志的论著进行批评。他不但认为社会主义时期必须严格遵守价值规律，到将来共产主义时期仍必须严格遵守价值规律。长时期来，冶方同志曾因“过分崇拜价值规律”而受到不公正的批判。现在回想起来，情况并非如此。冶方同志认为，社会主义经济不同于资本主义经济的地方，除废止私有制外，就在于以计划代替了市场，以计划分配代替了买卖。他还说在商品经济中，价值规律是通过市场竞争来起作用，来体现自己的；而在计划经济中，是应该由我们通过计算来主动地捉摸它的。现在很多经济学者所说的价值规律，实际上是意味着主张通过自由市场，通过竞争来决定价格。大家知道，我们的物价不是这样定的。由此可见，冶方同志所说的价值规律，是不能自发发挥市场调节作用的“价值规律”。现在看来，如果不能自发发挥市场调节作用，这样的“价值规律”实际上已经变成一具僵尸。

我所以要叙述这段历史，目的是为说明我国（其它社会主义国家也是如此）虽然对商品经济和价值规律长期发生争

论，但受时代的限制，实际上都没有认识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都主张国营、集体经济产品的价格应当由国家来规定，不能够让价值规律在市场上自发调节。这同十三大报告的论述有本质性的区别。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对这个问题的认识也是逐步发展的。1979年我们大幅度地提高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和城市中八类重要副食品的销售价格，使它们的价格接近价值，这仍然是“由国家通过计算自觉地去捉摸它（价值）的”。与此同时，我们逐步废除城市商业由国营商业、乡村商业由供销合作社独家经营的体制，改为国营、集体、个体一起上。由于发生竞争，价值规律开始在市场上多少发挥一点自发调节作用。十二大报告提出要在计划经济以外保留一点市场调节，并把计划分为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指导性计划主要运用经济杠杆来保证其实现。在这个计划中，提出要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但为避免同资本主义经济混淆，未能大胆提出发展商品经济。由于提出“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作为经济体制改革中的一个根本性的问题，仍然没有打破把计划和市场对立起来的旧观念。

十二届三中全会开始提出社会主义经济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上的一个重要突破。在新理论的指导下，1985年我们大胆放开城市中各种副食品的价格，让价值规律发挥市场调节作用。对大量的小商品，在这以前就逐步放开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对于生产资料，我们原来是按计划价格实行计划分配，在扩大地方和企业自主权后，计划外的生产和建设迅速发展，不能不在按

计划价格进行计划分配外，允许部分产品议购议销，后者的范围逐步扩大。最近几年许多大中城市建立生产资料交换市场，正在逐步从计划分配为主，向市场商品交换为主过渡。

十三大的报告更进一步指出：“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体制，应该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并指出“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为在全社会自觉保持国民经济的协调发展提供了可能，我们的任务就是要善于运用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这两种形式和手段，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因此，十三大所提出的“必须把计划工作建立在商品交换和价值规律的基础上”，同孙冶方同志所说的“以计划代替了市场，以计划分配代替了买卖”的“把计划放在价值规律的基础上”是有区别的。马克思所说的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规律，没有商品经济，也就没有原来意义上的价值规律，即能够自发发挥市场调节作用的价值规律。价值规律的作用，就在于它能够自发调节各类商品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抽掉了这个作用，价值规律就失去灵魂，仅存一个躯壳。十三大报告和冶方同志的提法形式类似，实际上不同，区别在于前者建立在商品交换的基础上，而后者是主张用计划分配来代替商品交换。所以我认为商品经济的讨论，对于正确理解十三大报告的精神，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同在私有制基础上的无计划的商品经济也有区别。这种区别，也需要我们进行讨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商品经济都是商品经济，两者有共同性，因此有着共同的规律——价值规律。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计划，只能是同市场内在结合的计划，不能是同市场互相对立的计划。在宏观方面

要通过计划来管住管好，在微观方面要通过市场来放宽放活。这个问题，很不容易说得正确，也还需要我们来作进一步的讨论。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理论的认识，是逐步深入、逐步发展的，我们党对马克思的社会主义学说的发展，已经作出了重大的贡献。目前这个新的发展，尚未被所有的经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明确而透彻地认识，所以在这方面组织全国经济学者来共同讨论，很有必要。对真理的认识总是不断发展的，我们只能够认识相对真理，而不能说已经完全认识了绝对真理，因为世界是不断发展的，真理本身也是不断发展的，绝没有穷尽的时候。所以我们的讨论，不但要透彻认识十三大报告的丰富内容，而且要不断总结新的实践经验，使我们党的基本路线在今后的实践中进一步丰富和发展。

目 录

序	薛暮桥 (I)
第 一 讲 社会主义社会为什么要大力发展 商品经济	张卓元 (1)
第 二 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特点	李光远 (10)
第 三 讲 劳动价值论是商品经济的理论 基础	卫兴华 (19)
第 四 讲 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 的作用	任维忠 (28)
第 五 讲 社会分工是商品经济存在和发展 的基础	吴树青 (36)
第 六 讲 商品经济与货币流通	黄 达 (45)
第 七 讲 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 生产者和经营者	陈佳贵 (52)
第 八 讲 发展商品经济与增强商品经济 观念	蒋学模 (60)
第 九 讲 社会主义企业的产品成本	郑志晓 (68)
第 十 讲 怎样看待社会主义经济中的利润	俞明仁 (76)
第十一讲 固定资产的损耗、折旧与更新	宗 寒 (83)
第十二讲 流动资金的周转与经济效益	李建军 (92)
第十三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按劳 分配	晓 梅 (99)

第十四讲	计划价格与自由价格·····	杨 鲁(106)
第十五讲	谈比价·····	王振之 李晓西(113)
第十六讲	谈差价·····	王正效(121)
第十七讲	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	黄振奇(129)
第十八讲	技术商品与技术市场·····	郑新立(137)
第十九讲	商业与商品流通渠道·····	贾履让(145)
第二十讲	社会主义经济中的竞争·····	燕 明(154)
第二十一讲	银行信贷利率·····	刘鸿儒(163)
第二十二讲	社会主义国家的税收·····	金 鑫(173)
第二十三讲	外汇和汇率·····	唐虞尧(182)
第二十四讲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地租·····	黄小虎(191)
第二十五讲	组织财政、信贷、物资、外汇 的综合平衡·····	戴园晨(200)
第二十六讲	通货膨胀与稳定物价·····	张素芳(211)

第一讲 社会主义社会为什么

要大力发展商品经济

张 卓 元

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社会主义社会要大力发展商品经济，这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日益深入人心的重要指导思想。这几年我国以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为主体的商品经济的大发展，既是社会主义建设取得辉煌成就的重要标志，又是改革、开放、搞活方针贯彻执行的硕果。实践证明，发展商品经济是恰当处理建设与改革的关系的一把钥匙，是推进建设与深化改革的结合点。

一、改革经济体制是为了大力发展商品经济

《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新旧经济体制的根本区别，就在于发展还是限制商品货币关系。旧的经济管理体制恰恰在于把商品经济同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对立起来，忽视价值规律的作用，排斥市场机制。这种体制使社会经济活动受强大的行政力量的影响和支配，效率低，效益差，缺乏生机和活力，使社会主义制度固有的优越性得不到充分的发挥。因为限制商品经济的发展，不尊

重价值规律，害怕市场力量，必然使广大企业和劳动者既缺乏内在的、不断前进和开拓的动力，又没有外在的优胜劣汰的竞争压力，从而影响技术进步，不利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和经营管理的改善。这就是我国若干年来尽管发展速度不慢，但经济效益不好，人民得到的实惠不多的重要根源，也是使我国同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技术差距难以缩小，有些方面甚至有所扩大的重要根源。

我们改革传统的经济体制，建立新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就要从限制商品经济改为发展商品经济，从不尊重价值规律改为努力按价值规律办事，从排斥市场机制改为充分利用市场机制，破除把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观点，承认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和商品经济的统一体，价值规律是社会主义经济内在的规律，市场机制是协调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的不可缺少的因素。

因此，改革的基本方向就是使经济体制符合于发展商品经济的要求，增强企业活力，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商品市场，逐步完善市场体系，进行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的改革；国家对企业的管理逐步由直接控制为主转向间接控制为主，建立新的社会主义宏观经济管理制度。这些改革无不是围绕着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进行的。在对内搞活的同时，实行对外开放，可以从国外引进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发展商品经济的经验、方法，可以把国内的商品引向国际市场。这就推动了我国商品经济的发展。

二、把社会主义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理论为什么

是错误的？

把社会主义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理论，长期在思想理论上占据统治地位，这种观点错在什么地方呢？

首先，对商品关系存在的社会经济根源理解得绝对化了。马克思、恩格斯在分析私有制条件下的商品生产时，是把它同私有制相联系的，他们明确说过商品首先是私人的产品。由此可以得出如下结论：社会主义既然要消灭私有制，也就要消灭商品生产。但是，我们对马克思的论述不能作绝对化的理解，马克思在分析商品关系时，并不完全限于私有制经济。例如他就说过：“商品生产从而商品流通也能够不同的共同体之间产生，或者在同一个共同体的不同机构之间产生。”^①

多年来社会主义各国的实践告诉我们，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关系是必然的。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还存在公有制的不同形式，存在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所有制形式，它们之间需要通过商品交换来建立和发展彼此的经济联系。至于在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由于个别劳动和社会劳动的差别还存在，由于劳动还主要是人们的谋生手段，社会还要承认不同劳动者的能力是“天赋特权”，因此，劳动者之间、劳动者集体（企业）之间，仍然存在根本利益一致前提下的经济利益差别和矛盾，也就是还存在一定程度的“彼此当作外人看待的关系”^②，需要按照等价交换的原则来调节和处理，从而仍然存在商品货币关系。这就是社会主义社会，尤其是全

①《经济学手稿（1861—1863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第37页。

②《资本论》第1卷，第105页。

民所有制经济内部存在商品关系的原因。

其次，对生产社会化和社会化大生产的理解也有片面性。马克思、恩格斯在分析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发展的历史趋势时，一再指出，随着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生产的社会化程度将日益提高，并同私有制发生对抗性矛盾，这种矛盾的激化，将导致公有制代替私有制。生产社会化程度的提高，会使生产越来越集中化和大型化。因此，人们过去认为，在实现公有制后，整个社会的经济活动将由国家统一指挥、集中经营、统负盈亏，不存在商品货币关系。但是，实践并没有按照这种设想发展。现代技术进步和生产社会化程度的提高，并不是只带来生产的集中化和大型化，在某些领域还带来生产的分散化和小型化；与此同时，即使实现了公有制，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生产和经营还是要分散到各个企业去进行，社会或国家还要承认其相对独立性和独立的经济利益，因此企业要实行经济核算制，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使企业和劳动者从物质利益上关心其生产经营成果。这就说明，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和生产的日益社会化，作为商品生产的一般条件的社会分工不但不会被消除，而且将获得进一步的发展。社会分工的继续深化和劳动者之间（以及企业之间）经济利害关系的存在，决定着社会主义不可能消除商品货币关系。

第三，过去对社会主义按劳分配有某种简单化的理解。过去认为按劳分配可以通过发劳动凭证给劳动者，然后由劳动者到社会供应机构领取实物的办法进行，比如凭证领取大米、面粉、油、糖、衣、履等，而不必借助商品货币的形式。但是，在社会主义社会，人们的消费需求是丰富多彩的，内容

会经常变化；由于人们的收入不同，消费的水平不同，对消费结构的要求也不完全一样。随着现代生产技术的迅速发展，产品品种日益增加，一批又一批原来作为奢侈品的产品加入生活必需品行列，与此同时又有更多更好的新产品成为人们的享受资料和发展资料。现在，光是日用工业品就数以万计、十万计，使实物分配的可能性和现实性愈来愈小。因此，用发劳动凭证的方法分配消费品是不现实的，社会主义按劳分配需要通过商品流通和等价交换来实现。因此，为了实现按劳分配和提高人民生活，也必须发展商品经济。

三、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必须大力发展商品经济

社会主义社会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要发展生产力，不但不能消除商品货币关系，而且还要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只有通过发展商品经济，才能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第一，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可以有效地增强社会主义经济的活力，调动企业和劳动者的积极性。传统经济体制的主要弊端，是使社会主义经济处于封闭和僵化状态，忽视企业作为商品生产者的经济利益，因而劳动者和企业都不能很好地关心本单位的经营成果，又不存在市场竞争的压力，使社会经济缺乏旺盛的活力。发展商品经济，就要承认各个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有自己独立的经济利益，而且这种经济利益要在市场竞争中去追求和实现，从而推动着每一个企业和职工破除因循守旧，不断开拓，不断前进，真正造成你追我赶、生气勃勃的局面。

第二，发展商品经济，能够打破自然经济的束缚，提高

劳动和生产社会化的程度。由于商品经济发展迟缓，我国工业产品发展缓慢，农业产品的商品率很低，大部分农村仍处于半自然经济的状态。因此，广大农民虽然初步解决了温饱问题，但很难富裕起来，有些贫困地区连温饱问题尚未解决。我国农村的潜力很大。只有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学会利用价值规律、面向市场组织生产和流通，才能挖掘农业生产的潜力，充分利用丰富的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使农村逐步摆脱自给、半自给经济的落后状态，使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转化，也才能使越来越多的农民走上富裕的道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注重商品经济的发展，我国农村工农业产品的商品率1986年已经提高到68.1%，农村有更多的人口从事工副业生产，乡镇企业普遍发展，专业户、专业村带动了专业化和社会分工的发展。这就为繁荣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提供了条件。

第三，商品经济的发展，有力地推动了技术的进步和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商品经济的运动是受价值规律支配的，价值规律要求对各项社会经济活动的效果，用统一的社会尺度——价值即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来衡量和评价。这就驱使着社会主义生产和经营单位，想方设法节约消耗，提高劳动生产率，使自己的个别劳动消耗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消耗。这样，产品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出卖，便可得到较高的经济效益，获取更多的利润。为了达到这样的目的，一是采用新技术，二是加强经营管理。世界各国经济发展的历史表明，哪里商品经济发达，那里的技术进步就快，经营管理水平就高，哪